

贝聿铭的苏州博物馆

陈剑飞

三年前的初冬，我来到苏州，上午还有几小时的空暇，就打车直奔苏州博物馆参观了。博物馆门口排着一长溜人，隔两三分钟放十来人进去，是在控制流量。这年头，多地博物馆门可罗雀，要排队进去参观的确实不多。如果不是门口排有长长的队伍，不是大门旁有白底黑字的“苏州博物馆”的题字，很难想象这座城市的标志性建筑怎么和周围低矮的民居没有什么差别呢？粉黛黛瓦的博物馆建筑形制和相邻的忠王府、拙政园、小河对岸的旧民居，已经完全融合在一起了。

入馆，安检，进大厅，眼前一亮，顿觉非同凡响：厅壁落地大玻璃外一片水色迎面而来。这是一个总体设计里的中心池塘，博物馆所有建筑环池而建。池塘里有曲桥通岸，桥边有茶亭和竹林点缀。最为精彩的是对面围墙脚下，有一溜三十余块片石堆叠的假山，远近山峰安排得错落有致，山形在水的倒影中层次分明。隔着大玻璃透视，一轴山水长卷展现眼前，穿红着绿的参观者一个个恍如进入宋代的人文画里。

大厅的北走廊被一道水幕墙隔断，水幕墙下有一个小小水池，沿池边楼梯可走到地下展厅，里面正有“苏州吴门画派仇英之特展”。我沿着一条曲折长廊向博物馆深处走去，自然的光线一路上从头顶柔和地泻下来。仔细打量长廊，这是一个开放性钢结构建筑，廊上有几何形状的玻璃窗，屋顶有金属遮阳片巧妙运用，柔和的光线就从那里泻下来。博物馆外部形制类似传统苏州民居，内部采用的则是现代建筑材料，透着一种轻灵、时尚与现代气息。

长廊转角处，辟有一独立小院。院内建有三间茅屋，由传统木梁和木椽构建，部件和做法仿照宋代风格，按《营造法则》施工。庭前有灵石可供人下围棋，天井里种了竹子。在一个现代化博物馆的建筑群里，突然冒出这么个“古董”来，这小院肯定有名堂。抬头一看，门匾上题着三个字。原来设计者是按照刘禹锡《陋室铭》“斯是陋室，惟吾德馨。苔痕上阶绿，草色入帘青……可以调素琴，阅金经”的意境所营造的“宋画斋”。

走出“宋画斋”，转弯，便到了纪念品商店，游客可以在这里略作停留。小商店外面就是中

心大池塘了。原先隔着玻璃观看的假山石群像，此刻真切地展露眼前。池塘水位正好完整地托出群峰的倒影，一池水塘直如一条绵延十里的富春江。几十块假山片石依照宋代书画家米芾的“米氏云山”画意而堆叠，在这个池塘边，在一堵粉墙下，将米芾的平面作品用三维水石重现出来，怎不叫人啧啧称奇。

过曲桥，穿池塘，达彼岸。正是博物馆相邻忠王府一侧的建筑群，游客可以通过后墙门直达原太平天国忠王府旧居参观，也可以在博物馆的紫藤园坐下品茗。这紫藤又有来历，据说忠王府里文徵明亲手栽种的紫藤，嫁接到这里的，一株植物被赋予了明代大家的艺术基因。

苏州博物馆的设计理念非常契合周边的地理与人文条件，把传统的苏州民居风格与现代的建筑材料结合得极为妥帖，是一个将建筑融入环境的典范之作。那么这个设计的高手又是谁呢？原来是国际顶级建筑设计师贝聿铭先生。贝聿铭的祖上在苏州居住了六百年，著名的狮子林就是贝氏家族的私产，是他儿时耍玩的地方。贝聿铭的血液里有着苏州文化的基因，只有他能够把握苏州的文脉源流。自从接手这个项

目后，贝聿铭特别下功夫、费心神，从实地踏勘到概念性设计方案的提出，从建筑风格的确定到与周边环境的融合细节，甚至连博物馆内水景园的树种、山石，都亲自选取与摆布。贝聿铭大师是把自己85岁高龄接下的这一项目，当作献给家乡的礼物来承建的。

2006年苏州博物馆开馆时，贝聿铭的朋友特萨·凯瑟克为英国媒体写了一篇报道：“这个伟大的华人建筑师重建了他家族失落的精髓，用的是他独特的现代语汇。在苏州博物馆里，波光粼粼的美丽池水被刷白的建筑群环绕，这些建筑有低低的灰顶和飞檐，倒映于水中的，是一面白墙衬托下的巨石排队列成的画卷。一座现代风格的小亭架于水上，还缀有石桥和高高的竹林。整个博物馆隐于银杏松柳相映成趣的庭院中。”报道的文字准确地描摹出苏州博物馆的建筑形态和神韵。

那次因时间关系，我无法细看博物馆内的展览，但一点懊气也没有。因为浏览这个建筑物的构架与细节，就像观摩了一场十分过瘾的展览，苏州博物馆本身就是一件精致的展品。

（谨以此文悼念著名华人建筑大师贝聿铭先生——编者）



童年

邱英士 摄

岑燮钧

长康伯是从供销社退下来的。退休之后，帮着老伴带孙子，带外孙女，刚开始时也忙得不亦乐乎，等到孙子、外孙女长大，跟着爹娘去了城里读书，周塘的老屋里就只剩下他和老伴了。

晚上看电视，看着看着，一个囫圇，睡着了，醒来，却还是半夜一两点钟，再也睡不着。医生那里配了安眠药，可药一停，又是老样子。他跟老伴说过好多次，老伴有时会说：你不好出去散散步啊？

这天正好礼拜天，他看见甜瓜上市了，就买了一些，来到外孙女家。外孙女一看外公来了，外公外公短，长康伯就说：今天礼拜天，外公带你去南山公园玩，好不好？外孙女一跳三丈高，女儿劈头一顿骂，埋怨长康伯道：爸，你也真是的，她哪有时间去玩啊，上午必须完成作业，下午还要去弹琴呢。

长康伯想想无趣，就打算回家。临出门时，女儿给了他一张超市卡。他想，要不去看看大姐。兄弟姐妹六人，现在就剩下他和大姐了。

大姐快八十了，姐夫早些年已过世。本来是好人家的，乡下有老房子，城里也买了一套，打算给儿子的。谁知儿子不争气，老是赌博，把乡下的老房子给押了出去。她只能住到城里来。有一阵，大姐还把房产证藏到他这里。唉，儿子的事还没了，半年前，女儿阿丽又离婚了。

大姐有风湿病，不知好些没有。她住在城西，路有点远。长康伯怕电瓶车半路上没电，又空着手，最终还是没去。但去年自己七十岁时，大姐送给自己一个大红包，他

□ 小小说

长康伯

一直记在心里，很觉得过意不去。

第二天，老伴查问超市卡，长康伯感到莫名其妙。两人扯来扯去。老伴说：你是不是把超市卡给你大姐了？长康伯有点生气：我去都没去，怎么送她了？老伴就上上下下找，让他拿出电瓶车的钥匙，她打开后兜，果然有一张超市卡。长康伯呆坐在藤椅上，没声响。那边老伴在给女儿打电话：你爸真是没记性了，是不是得了老年痴呆症？

老年痴呆症？长康伯心里一惊，这如何得了？他就一个人去人民医院看了一下，但也没看出什么。

有一回，他听见女儿在跟她妈嘀咕：老爸怎么变得这么娇气了，动不动就去医院？

这天醒来，他发现自己睡在厨房的瓷砖地上，隐约记得自己晕倒了。他想爬起来又爬不起来，呆了会，看见淘米箩还放在水槽上。莫非我中风了？他亲眼看见过老年室里，有个人搓麻将，说了声“胡了”，刺溜滑到桌底下去了，第二天就没了，说是脑溢血。他赶紧给女儿打电话，女儿心急火燎地赶来，好不容易把他扶到车上，倒车时还碰了一下。挂急诊，让拍CT，拍出来，医生说脑溢血倒没有，但有中风迹象，需进一步住院检查。

住院了一个礼拜，医生说，差

不多了，周一就可出院了。周日早上挂过针，他让老伴回家去，一个人在走廊上散步，忽然想起，大姐那里好一阵没去了，人民医院离大姐家不远，何不去一趟。他就去问护士，有没有要检查的，还挂不挂针。护士说，今天是礼拜天，基本没事。他就换上自己的衣服，走到外面。外面冷得很，天阴沉沉的，布满彤云，欲雪未雪的样子。他裹紧了衣裳，等了十多分钟，公交车才来。车上人很多，没位置。他侧头看着外面，感觉好像到了，就下了车。下了车才知下早了，还有一站路。车上热空调，外面一下子冷到刮脸。冷风嗖嗖的，直往脖子里钻。他一哆嗦，就学老农民，把手互相套进一边的袖口，这样挡着胸口，才稍微暖和些。

大姐在三楼。他上楼按门铃，按了好几次，都没回应。他一边敲门一边大喊，过了半晌，隐隐约约听到点声响。终于，门打开了，大姐头发散乱，旁边放着一辆学步车，原来她是撑着学步车挪过来的。天气一冷，她的风湿越发厉害了，就躲在床上。两人相对唏嘘，长康伯本来想告诉大姐，自己住院了，看看大姐的样子，到底没有说。

“你一个人怎么办，要不，让阿丽住到你这里来！”
“她结婚了！”
“咋不告诉一声，礼都没送

呢！”
“唉，二婚还有什么好大操大办的！”

于是，两人说阿丽的事。长康伯的意思是一个人住总是不办法，最好住到阿丽家里去。

“她那边外婆都在，又是二婚，我去不是添乱吗？”

“这倒是。”长康伯想。大姐长叹了一口气，看看外面，“啊呀，落雪了！”……

周一的时候，长康伯咳嗽个不停。一量体温，竟发烧了。医生又查了一番，肺炎！

“你这个人哟，你这个人哟，自己都住院着，去看什么大姐呢！”老伴埋怨道。老伴晚饭前就回来了，比他早到，正在找他呢。他瞒不住，就实说了。当时，老伴看着外面的风雪，恨恨道：“你这么有力气，还住什么院！”

女儿也埋怨：“你要去看大姑，给我们说一下，开车送你去——这么大的雪！”

“她有儿有女，犯不着你这么个老阿弟去伺候她！你看看，现在好了吧！”
长康伯像一个犯错的小孩，不声不响，他知道，又给儿女们添麻烦了。果然，又住了一个礼拜，才出院。

出院不到半个月，突然接到了阿丽的电话，说她妈不好了。原来大姐想到外头买点东西，本来就是老寒腿，楼梯上一软，就摔下去了。邻居打120，把她送到人民医院时，已经没救了。

“她去买什么哟，要什么跟我说一声嘛！”阿丽号哭着。
长康伯很想骂她一顿，但话到嘴边，还是咽了下去。唉，兄弟姐妹，只剩下自己一个人喽。

金 静

我的朋友红姐是个特别有意思的人，她的故事很多，在所有的故事中，发型是她的头顶大事。

她一家三口出门，遇上下雨而伞只有一把，父女俩肯定把伞往她手里一塞，说，“你慢慢走，别乱了发型，我们跑。”她同单位的人出游，遇上下雨而只有一把伞，同事都会毫不犹豫地吧伞的使用权让给红姐。当然，为了不那么麻烦别人，红姐的小包里总会有那么一把好看的小花伞。我出门不爱带伞，下小雨淋会儿不碍事，下大雨就把衣服帽子拉起来遮一下跑几步，也不碍事。但跟她在一起，我不好意思淋雨，也不敢雨中狂奔，头发湿漉漉的会被她嫌弃，说没有一点淑女的样子。每每我只能乖乖地钻进她的伞下，并不在于她给我多少伞面。

红姐做头发只认一个叫松的男发型师，二十几年如一日。有一年这个松转行了，红姐像没头苍蝇一样，让她老公载着她重新找发型师。说也奇怪，那么大大一个县城，红姐就是再也找不到满意的发型师，她不停地换理发店换发型师，换到后来，一直陪伴她的老公倒下了，打电话给松说，你快回来开店吧，我要疯了。

说来也巧，时隔不久，松真的回来重新开店了，这个好消息差点让红姐老公喜极而泣。松有好手艺，人也和善好脾气，一张嘴总是乐呵呵的。他和他老婆琼，一个烫剪得精，一个洗染拿手。店虽小，生意红火。红姐基本上两天洗吹一次，每隔个把月染一回，每隔个把月烫一回，她总是喜欢高频率地折腾她的头发。有时候想想，这头发长在她头上也真遭罪。

我和红姐是在松的理发店里认识的。红姐个子高挑，戴着一副黑框宽边眼镜，那天穿着一件米色风衣，披着过肩长发，实际有隐隐的蓝色，整个人透着帅气。那是五六年前的事了，这几年间，我见证了她的头发经历过片染挑染全头染，忽而红忽而蓝忽而五颜六色，已经见怪不怪了。尽管有时发色鲜艳得刺眼，可顶在红姐头上，居然没有一丝突兀的感觉。我在想哪天她一头黑发地出现在我面前，说不定我才会惊讶到掉了下巴。

我认识红姐的开始几年，她要么是长发，要么是短发，要么是不

长不短的齐耳发，她总是苦恼找不到让她满意的发型。自那一回松给红姐剪出她心仪的短发，这发型就基本固定了下来。虽然其间她有几次留长发的念头，可是每次头发不长不短影响到她妆容的时候，她就付来付去，与松商量来商量去，最后还是选择了短发。

红姐常剪的短发型叫波波头，长刘海于额头四六处分开，顺着两颊靠近耳际。这发型配上她的黑色粗框眼镜，若不开口说话，要多知性有多知性。说话的时候，她的头就会随了情感与语调的变化晃动，一晃动，刘海就会滑到眼前，红姐就伸出长长瘦瘦的食指撩一下，再推一把眼镜，这动作优雅得很。以至于我后来剪了短发也去学样，可惜学了三天就嫌麻烦，每次低头改作业的时候都借了学生的发夹简单粗暴地别住。

红姐一直是直发，虽然也烫发，但我真没见过她烫卷过。像每年都流行的卷毛头啊狮子头啊大波浪啊，居然都没出现过，这对于酷爱摆弄头发的她来说也真是奇怪。不过，直发似乎更贴近她的个性，因为她为人爽朗，快人快语。她张口说话有两个特色：一是嗓门大。每次她在店里洗头，我在巷

口就能听见她的说话声。巷口到店里虽不远，也就十几米。她的分贝能穿过巷子人传来的嘈杂声，而进入我的耳朵，辨识度也是超高的。二是话多。红姐不在，大家你一句我一句那叫聊天，红姐一出现，那叫一个人的评书专场，一店的人都无须再开口，只要掏净耳朵听便是。红姐从身边趣事到明星八卦，讲得头头是道，绘声绘色，店里众人则听得津津有味，笑声时起。有她在店里，理发也好烫发也好，都会觉得时间过得很快。有时候我真觉得口才超好的红姐不当老师真是可惜了，不然一开口准能镇住那一班小屁孩，这教学质量肯定杠杠的。

我跟红姐投缘，颇有几分相见恨晚之意，我们经常一起逛街吃饭喝茶聊天，当然也一起去做头发。起初我是这样招呼她，呀，你也在啊？后来我一到店里先问，呀，红姐今天怎么没来？她也差不多，去店里不见我，便会挂个电话过来，用宁海土话嚷道：好来装头发嘞！难嘎懒，装装好相点。

旧日晚霞

车厘子

住在城西，下班后驾车回家，自是沿着中山路一路向西，宁波的晚高峰不算长，有时候刻意错时晚走一会，天色尚明，还能看见天边斜阳西下薄暮初起的情形。车开过徐家漕，地铁1号线也从地下钻到地面，与路面小车成了平行相向前进的状态，仿佛你追我赶，有种催人奋进的感觉。地铁是开往春天的，但车厢里的乘客没看到正前方的天空，坐在自驾车里的人，则可以端端正正将天空尽收眼底。车窗外我最眷恋的美景，总是西天那一抹晚霞。

可惜空气糟糕是大城市的通病，刺鼻的尾气飞扬的尘土严重破坏欣赏晚霞的兴致，倘赶上雾霾天，目睹空中一片酱油色的晚霞，真觉着是暴殄天物，如同宝玉蒙尘，令人心疼。这时我便常常怀念乡村的晚霞。

幼年时我被寄养在乡下老家数年，随爷爷奶妈生活。平日里老人家要下地干活，家中无人看顾小孩，于是干脆就把我也带到地里。爷爷奶奶忙着种地，任由我这小毛孩跟在田间地头蹦蹦跳跳，直到夕阳照在天边，才拉起我回家生火做饭。上世纪90年代初的农村，印象中天空与千百年前相去无几，仍是分外澄明，所以每当空中燃起晚霞时，那叫一个通透，云蒸霞蔚，艳光灿灿，真正是天颜。从小，我就常常沉醉在这片瑰丽壮美的景色里。美的意识和捕捉能力，我想不是每个人都具备的，管你漫天霞光美不胜收，对大多数农人而言，浑没感觉，可能只是召唤自己扛着锄头往家走的作息时点。农人若能感知这份美，再有点文化，那就是陶渊明了，“霏霏停云，濛濛时雨。八表同昏，平路伊阻。”许多年后我读到台湾张晓风的散文名篇《不知有花》，文中提到她“想起少年时游狮子山，站在庵前看晚霞落日，只觉如万艳争流竞渡，

一片西天华美到几乎让人受伤的地步，忍不住转身对行过的老尼姑说：‘快看那落日！’没想到老尼姑‘安静垂眉道：‘天天都是这样的！’——原来，我们观来直觉美得不可方物的风景，在别人眼里，也许只是司空见惯熟视无睹。

浙东农村因为近海，盐碱地居多，风吹过免不了带着丝丝腥咸的气味，而气候还是有着江南的湿润感，晴暖天气的傍晚，站在空旷的田野里，拂面而来的风，会是那般温柔亲切，再一抬头看满天云霞，真能教人痴痴伫立久久不离。小时候听过的一首儿歌《红蜻蜓》至今记忆犹新，“晚霞中的红蜻蜓，你在哪里哟……”那歌词那旋律，就像是伴随着我的童年嬉戏在池塘边草丛中钓鱼扑蝶乐此不疲的时光，长大后我才知道这首歌源自日本的民谣，词系诗人三木露风所作，曲调哀婉低沉，重听时的心境自与当年迥异了。机缘巧合大学时选了日语作为专业，语言学得不精，对日本文化倒颇感兴趣，粗知“物哀”之类的日式审美概念。岛国海洋性气候显著，日本人对季节变换自然敏感，而我生长于东海边，在四季更替间，亦深刻领略到家乡风物之美。

香港董桥有篇《旧日红》，写的不是什么斜阳草树寻常巷陌，尽是追忆些民国遗老南洋华侨从前的“作天作地”，急管繁弦处多少还透着股风流自赏的腔调，看多了就有点腻味，在我读来却更像是一曲唱给旧时代的无可奈何花落去的挽歌。我的根根毕竟在农村，杭州湾畔一个粗野的小村子，不会有任何旧学功底家学渊源可言，所能凭借的，只有先天的感悟能力和后天的学习水平，一步步从村里走到城里。城市生活的先进与便利，并不会使我彻底忘记自己的来处，得空我还是愿意回老家看看。好在老家的天空依旧纯净，晚霞依然美丽，足以让我流连忘返，永远看不厌。

在暮色苍茫中，我确认了原乡的坐标，不论是精神上还是现实里。